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专项审计报告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中国 ● 合肥

目 录

内容	页码
专项审计报告	1-2
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公司资产负债表	5-6
合并利润表	7
公司利润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9-77

审计报告

众华会皖审字(2020)第 130 号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河环境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天河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河环境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河环境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河环境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河环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河环境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河环境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

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河环境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天河环境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公司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五、对审计报告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本报告仅供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天河环境公司股权之用，不应被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合肥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合并	2019年12月31日 合并	2018年12月31日 合并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54,837,200.32	25,852,150.49	14,618,999.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	8,949,600.00	4,237,267.02	8,426,343.70
应收款项融资	6.2	4,547,624.61	11,270,027.45	
应收账款	6.3	221,312,351.72	199,873,504.85	204,658,544.10
预付款项	6.4	2,457,327.96	1,513,214.55	3,718,134.74
其他应收款	6.5	30,453,714.95	66,491,949.33	28,315,875.55
存货	6.6	69,266,369.43	52,583,303.44	77,152,828.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	182,679.88	182,767.96	1,617,501.14
流动资产合计		392,006,868.87	362,004,185.09	338,508,227.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	117,341,212.07	122,293,019.94	135,451,528.18
在建工程	6.9	32,523,054.33	36,329,054.33	34,274,855.18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0	36,403,344.64	36,822,413.02	37,649,341.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1	1,591,091.19	1,176,055.34	758,46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	4,109,236.38	4,109,236.38	5,662,27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3	15,961,746.44	16,125,746.44	16,734,705.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929,685.05	216,855,525.45	230,531,165.52
资产总计		599,936,553.92	578,859,710.54	569,039,392.81

后附 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合并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4	181,102,434.97	126,907,212.47	14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2,690.33	3,500,000.00
应付账款	6.15	31,697,317.31	41,089,114.56	41,629,869.93
预收款项	6.16	25,594,412.98	5,072,471.20	8,548,123.52
应付职工薪酬	6.17	2,439,609.29	2,199,475.36	1,762,897.27
应交税费	6.18	2,515,480.81	3,198,365.69	1,898,216.69
其他应付款	6.19	38,734,354.94	77,891,474.64	98,148,471.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0	2,748,540.79	12,695,729.14	10,247,429.45
其他流动负债	6.21	2,483,831.88	3,622,685.56	3,888,631.75
流动负债合计		287,315,982.97	279,169,218.95	317,623,640.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22	15,790,735.03	2,853,235.03	7,299,500.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3	14,088,667.22	7,572,834.38	7,460,89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79,402.25	10,426,069.41	14,760,396.99
负债合计		317,195,385.22	289,595,288.36	332,384,037.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24	74,086,220.00	74,086,220.00	65,854,500.00
资本公积	6.25	105,914,239.00	105,914,239.00	74,145,959.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6	10,660,444.28	10,660,444.28	9,270,322.71
未分配利润	6.27	87,165,963.25	93,649,679.26	82,347,72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826,866.53	284,310,582.54	231,618,508.84
少数股东权益		4,914,302.17	4,953,839.64	5,036,846.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741,168.70	289,264,422.18	236,655,355.3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99,936,553.92	578,859,710.54	569,039,392.81

后附 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783,789.52	25,828,289.40	14,412,182.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49,600.00	4,237,267.02	8,426,343.70
应收账款	7.1	221,312,351.72	199,873,504.85	204,658,544.10
应收款项融资		4,547,624.61	11,270,027.45	
预付款项		2,457,327.96	1,513,214.55	3,718,134.74
其他应收款	7.2	53,143,504.48	111,811,933.81	70,631,808.35
存货		69,266,369.43	52,583,303.44	77,152,828.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57.59	26,145.67	1,460,878.85
流动资产合计		414,486,625.31	407,143,686.19	380,460,720.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245,742.31	3,134,742.31	2,123,442.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315,426.11	122,255,845.86	135,321,424.31
在建工程		31,294,832.80	35,100,832.80	33,046,633.65
工程物资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542,259.18	28,874,624.44	29,539,354.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91,091.19	1,176,055.34	758,46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9,236.38	4,109,236.38	5,662,273.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2,990.00	666,990.00	2,075,949.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601,577.97	195,318,327.13	208,527,538.99
资产总计		601,088,203.28	602,462,013.32	588,988,259.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102,434.97	126,907,212.47	14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92,690.33	3,500,000.00
应付账款		31,697,317.31	41,089,114.56	41,620,594.93
预收款项		25,594,412.98	5,072,471.20	8,548,123.52
应付职工薪酬		2,207,518.25	1,968,136.32	1,506,895.46
应交税费		2,497,385.31	3,170,541.40	1,880,720.91
其他应付款		38,729,900.94	77,874,805.49	95,794,124.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48,540.79	12,695,729.14	10,247,429.45
其他流动负债		2,483,831.88	3,622,685.56	3,888,631.75
流动负债合计		287,061,342.43	278,893,386.47	314,986,520.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5,790,735.03	2,853,235.03	7,299,500.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088,667.22	7,572,834.38	7,460,896.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79,402.25	10,426,069.41	14,760,396.99
负债合计		316,940,744.68	289,319,455.88	329,746,917.9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4,086,220.00	74,086,220.00	65,854,500.00
资本公积		105,914,239.00	105,914,239.00	74,145,959.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60,444.28	10,660,444.28	9,270,322.71
未分配利润		93,486,555.32	122,481,654.16	109,970,56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4,147,458.60	313,142,557.44	259,241,341.7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601,088,203.28	602,462,013.32	588,988,259.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合并利润表（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 年 1 月—6 月 合并	2019 年度 合并	2018 年度 合并
一、营业总收入	6.28	63,812,521.14	267,716,324.68	189,204,306.60
减：营业成本	6.28	47,483,573.09	195,752,474.78	144,225,913.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9	756,567.11	3,394,042.34	2,671,499.12
销售费用	6.30	7,187,834.45	22,009,067.98	19,654,633.41
管理费用	6.31	6,999,803.15	13,081,605.92	15,368,639.31
研发费用	6.32	3,246,378.14	3,393,867.71	5,914,435.47
财务费用	6.33	7,427,674.30	16,572,857.63	18,189,116.44
其中：利息费用		6,907,005.29	15,741,461.58	18,000,822.26
利息收入		125,298.88	246,747.42	56,021.00
加：其他收益	6.34	732,081.02	2,462,563.15	2,201,145.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5	-1,182,010.00		-1,281,66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6	6,878,119.05	-234,589.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7			21,298,270.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796.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1,119.03	15,810,178.59	5,397,819.75
加：营业外收入	6.38	23,896.57	189,444.72	816,315.13
减：营业外支出	6.39	3,686,031.02	271,216.54	432,054.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23,253.48	15,728,406.77	5,782,080.85
减：所得税费用	6.40		3,119,339.90	2,114,884.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3,253.48	12,609,066.87	3,667,195.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523,253.48	12,609,066.87	3,667,195.91
1.持续经营净利润		-6,523,253.48	12,609,066.87	3,667,195.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523,253.48	12,609,066.87	3,667,195.91
1.少数股东损益		-39,537.47	-83,006.83	-124,116.57
2.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83,716.01	12,692,073.70	3,791,312.4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23,253.48	12,609,066.87	3,667,195.91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83,716.01	12,692,073.70	3,791,312.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37.47	-83,006.83	-124,116.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公司利润表（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 年 1 月—6 月 公司	2019 年度 公司	2018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7.3	63,812,521.14	267,716,324.68	189,204,306.60
减：营业成本	7.3	47,483,573.09	195,752,474.78	144,225,913.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6,567.11	3,284,967.40	2,562,424.18
销售费用		6,021,746.82	21,028,916.06	15,997,078.47
管理费用		6,804,418.40	12,761,995.96	14,764,460.33
研发费用		3,246,378.14	3,393,867.71	5,914,435.47
财务费用		7,426,230.04	16,572,663.72	18,186,916.17
其中：利息费用		6,907,005.29	15,741,461.58	17,998,870.43
利息收入		125,207.24	246,557.33	55,728.74
加：其他收益		732,081.02	2,462,563.15	2,201,145.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2,010.00		-1,281,66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34,142.95	-351,471.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9,605.54	69,796.67	21,361,563.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520,069.93	17,102,327.45	9,834,121.30
加：营业外收入		1,396.57	189,444.72	804,398.30
减：营业外支出		1,593,439.16	271,216.54	432,054.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95,098.84	17,020,555.63	10,206,465.57
减：所得税费用			3,119,339.90	2,114,884.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95,098.84	13,901,215.73	8,091,580.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8,995,098.84	13,901,215.73	8,091,580.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95,098.84	13,901,215.73	8,091,580.63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1 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河环境”）

注册资本：人民币 7408.622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赫男

成立日期：2011 年 4 月 15 日

住 所：河北省保定市纬三路北侧、经四路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55728149239

经营范围：烟气脱硫、脱硝、脱碳、脱汞及催化剂再生环境工程的设计、安装，设备采购及相关业务咨询，并对外提供技术服务；节能产品的研发及销售；选择性催化脱硝（SCR）蜂窝陶瓷和脱硝平板式催化剂的制造和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HW50 废催化剂（772-007-50 烟气脱硝过程中产生的废钒钛系催化剂）收集、贮存、利用；柴油车催化剂（危险化学品除外）研发、生产、销售，产品设备安装服务；环保工程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2086.86	货币	28.17%
2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2.15%
3	王丽娜	240.00	货币	3.24%
4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712.22	货币	23.11%
5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46.3	货币	22.22%
6	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 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823.172	货币	11.11%
合 计		7408.622	-	100%

说明：天津兄弟公司有限公司、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均受臧氏家族控制，合计控制天河环境公司 56.44%股权。李庆丰与赵跃群系天河环境公司创始股东。

（二）公司历史沿革

1、2011 年 4 月公司设立

经保定市国家产业技术开发区核准（高新区外经字【2011】5 号文件），2011 年 4 月 15 日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分局向天河环境颁发《营业执照》，天河环境成立之初系港商独资企业，唯一股东为天河（中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河北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东方设验项字（2011）第 10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5 月 2 日止，全体股东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均已足额到位，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名称变更。2012 年 4 月 5 日，天河环境将公司名称由“天河（保定）催化剂制造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外资转内资。2015 年 5 月 11 日，天河（中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与李庆丰、王丽娜、赵跃群、刘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天河（中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天河环境 100%股份无偿转让给上述四名自然人，股权转让业经保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批复（高新区外经字[2015]3 号）。转让后，天河环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3300.18	货币	55.00%
2	刘静	1199.82	货币	20.00%
3	王丽娜	600.00	货币	10.00%
4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5.00%
合 计		6000.00	-	100%

4、历次股权变更及增资情况

第一次：2017 年 1 月 21 日天河环境股东会决议，股东王丽娜将持有的公司 6%股权无偿赠与刘静，股权转让后，天河环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3300.18	货币	55.00%
2	刘静	1559.82	货币	26.00%
3	王丽娜	240.00	货币	4.00%
4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5.00%
合 计		6000.00	-	100%

第二次：2017 年 2 月 17 日天河环境股东会决议，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 6000 万元增加

至人民币 6585.4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85.45 万元由新股东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增资后，天河环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3300.18	货币	50.11%
2	刘静	1559.82	货币	23.69%
3	王丽娜	240.00	货币	3.64%
4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3.67%
5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85.45	货币	8.89%
合 计		6585.45	-	100%

第三次：2017 年 5 月 13 日天河环境股东会决议，股东刘静将持有公司 23.69%股权中的 16.11%股权（折合人民币 1060.92 万元）无偿转让给股东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天河环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3300.18	货币	50.11%
2	刘静	498.90	货币	7.58%
3	王丽娜	240.00	货币	3.64%
4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3.67%
5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46.37	货币	25.00%
合 计		6585.45	-	100%

第四次：2017 年 7 月 20 日天河环境股东会决议，股东李庆丰将持有公司 50.11%股权中的 18.42%股权（折合人民币 1213.32 万元）溢价转让给新股东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转让标的对价人民币 5895.75 万元；股东刘静将持有公司 7.58%股权（折合人民币 498.90 万元）溢价转让给新股东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转让标的对价人民币 2424.25 万元。股权转让后，天河环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2086.86	货币	31.69%
2	王丽娜	240.00	货币	3.64%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年1月—6月、2019年度及2018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3.67%
4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46.37	货币	25.00%
5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1712.22	货币	26.00%
合 计		6585.45	-	100%

第五次：2019年4月15日天河环境股东会决议，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6585.45万元增加至人民币7408.6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23.17万元由新股东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增资后，天河环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2086.86	货币	28.17%
2	王丽娜	240.00	货币	3.24%
3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2.15%
4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46.37	货币	22.22%
5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1712.22	货币	23.11%
6	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823.17	货币	11.11%
合 计		7408.62	-	100%

经过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后，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各股东出资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1	李庆丰	2086.86	货币	28.17%
2	王丽娜	240.00	货币	3.24%
3	赵跃群	900.00	货币	12.15%
4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46.37	货币	22.22%
5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1712.22	货币	23.11%
6	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823.17	货币	11.11%
合 计		7408.62	-	100%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股权未再发生变更。

(三) 子公司基本情况

1 北京天河鸿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河”）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赫男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5 日

住 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16 号楼 3 层 3153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059231903T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设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河环境持有其 100%股权，认缴出资额已全部到位。

2 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天河”）

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丽娜

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18 日

住 所：新疆昌吉州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飞大道 19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1328728222X

经营范围：选择性催化脱硝（SCR）蜂窝陶瓷和脱硝平板式催化剂的制造和销售；烟气脱硫、脱硝、脱碳、脱汞及催化剂的再生、回收；环保工程服务；大型设备安装服务；其他建筑安装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其他专业设计服务；其他工程设计服务；其他专项设计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进出口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实际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占比	实际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060	货币	51%	2398.35	79.99%
2	王丽娜	1740	货币	29%	-	
3	孙昊	600	货币	10%	-	
4	叶林忠	600	货币	10%	600	20.01%
合 计		6000	-	100%	2998.35	100%

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 万元，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公司章程规定，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6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1%。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实际已出资 23,983,464.79 元，其中 1,245,742.31 元已明确作为认缴出资款在长期股权投资列示，22,737,722.48 元因公司章程未变更暂列其他应收款-新疆天河投资款。

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项目公司，于 2015 年开始投资建设，因项目停建多年，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司已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3 保定天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保定天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由天河环境全额认缴。该公司自成立至今，一直未开展业务，注册资本未认缴。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保定天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成税收清算，所有税务事项均已结清，银行账户已销户，公司资产、负债、净资产均为零。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保定天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仍在办理公司注销过程中。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及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1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2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3.3.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3.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公司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净利润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6.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 金融工具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3.7.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3)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3.7.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3.7.4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账龄短且用于购买期货合约而暂存在期货交易所的期货保证金、融资租赁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3.7.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3.7.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7.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26 公允价值计量。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8 年度及以前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持有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成本或摊余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所有者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例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对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将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00 万元的金融资产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此标准以下的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金融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26 公允价值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 应收款项

以下应收款项会计政策适用 2018 年度及以前

3.8.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3.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组合 2、3 之外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 3	账龄短且用于购买期货合约而暂存在期货交易所的期货保证金、融资租赁保证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9 存货

3.9.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9.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9.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3.9.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9.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 长期股权投资

3.10.1 投资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3.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4)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5)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10.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初始投资成本中；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且经复核两者差额仍存在时，该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和预计负债。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在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的权益范围内予以抵销，惟该交易所转让的资产发生减值的，则相应的未实现损益不予抵销。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0.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3.10.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以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时，确认该项投资存在减值。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1 固定资产

3.1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1.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11.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0-5	3.17-10.00
机器设备	5-10	0-5	9.50-20.00
电子设备	3-5	0-5	19.00-33.33
运输设备	4-10	0-5	9.50-25.00
其他	3-5	0-5	19.00-33.33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1.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3.11.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13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3.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专利权按国家主管部门批准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当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无形资产的摊销。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5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期末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

3.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17 预计负债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8 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9 资产组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商誉，不包括子公司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但对相关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根据调整后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上述资产组发生减值的，该损失按比例扣除少数股东权益份额后，确认归属于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3.20 职工薪酬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1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3.21.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21.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22 借款

借款按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偿还的借款为短期借款，其余借款为长期借款。

3.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25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3.25.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25.2 融资租赁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26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的销售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4.2 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等部门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13000199，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第九十三条规定，公司自 2019 年 1 月起至 2021 年 12 月止享受 15.00% 的优惠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公司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加计扣除优惠。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企业合并范围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认缴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天河鸿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赫男	贸易	人民币 200 万元	100%	100%	91110107059231903T
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昌吉州	王丽娜	制造	人民币 6000 万元	51%	79.99%	91652301328728222X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6.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9,579.82	36,795.04	102,901.08
银行存款		46,920,735.51	13,655,614.25	10,463,966.45
其他货币资金		7,906,884.99	12,159,741.20	4,052,131.99
合计		54,837,200.32	25,852,150.49	14,618,999.52

注：其他货币资金系使用受限制的应付票据保证金存款。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6.2.1 应收票据

种类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474,551.50
商业承兑汇票	9,040,000.00	4,280,067.70	951,792.20
合计	9,040,000.00	4,280,067.70	8,426,343.70
减：坏账准备	90,400.00	42,800.68	
合计	8,949,600.00	4,237,267.02	8,426,343.70

6.2.2 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547,624.61	11,270,027.45	
合计	4,547,624.61	11,270,027.45	

6.3 应收账款

6.3.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6.3.1.1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种类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5,895.80	1.46	3,505,895.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174,383.70	98.54	14,862,031.98	6.29	225,416,450.81	100.00	25,542,945.96	11.33
1.应收其他客户	236,174,383.70	98.54	14,862,031.98	6.29	225,416,450.81	100.00	25,542,945.96	11.33
合计	239,680,279.50	100.00	18,367,927.78	7.66	225,416,450.81	100.00	25,542,945.96	11.33

6.3.1.2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	金额	%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3,502,400.00	1.55	31,142.88	0.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3,120,882.72	98.45	21,933,595.74	9.83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合计	226,623,282.72	100.00	21,964,738.62	9.69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2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396,408.11	77.77	152,498,978.79	67.65
1—2 年	20,042,162.62	8.36	26,803,460.52	11.89
2-3 年	21,355,064.41	8.91	28,814,024.68	12.78
3-4 年	7,470,456.47	3.12	8,763,876.47	3.89
4-5 年	290,939.99	0.12	1,123,229.36	0.50
5 年以上	4,125,247.90	1.72	7,412,881.00	3.29
合计	239,680,279.50	100.00	225,416,450.81	100.00
减：坏账准备	18,367,927.78	7.66	25,542,945.96	11.33
合计	221,312,351.72		199,873,504.85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493,848.19	43.46
1—2 年	56,764,558.59	25.05
2-3 年	15,868,282.37	7.00
3-4 年	1,123,229.36	0.50
4-5 年	9,805,257.67	4.33
5 年以上	44,568,106.54	19.67
合计	226,623,282.72	100.00
减：坏账准备	21,964,738.62	9.69
合计	204,658,544.10	

6.3.3 应收账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年限
上海电气电站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17,455,263.95	1 年以内
西安西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17,260,360.86	1 年以内
内蒙古锦联铝材有限公司	客户	16,025,317.17	1 年以内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10,353,068.00	1 年以内
武汉龙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8,668,258.68	1 年以内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4 以下应收账款已用于公司借款质押

质押合同	单位名称	抵押财产价值
光保最高质字 20190003 号	上海电气电钻环保 工程有限公司	9,297,800.00
光保最高质字 20190003 号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 公司科技开发分公司	6,846,900.00
光保最高质字 20190003 号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 责任公司	7,615,000.00
光保最高质字 20190003 号	南京龙源环保有限 公司	6,240,300.00
合计		30,000,000.00

6.4 预付款项

6.4.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57,327.96	100.00	1,210,113.35	79.97
1—2 年			78,421.20	5.18
2-3 年			224,680.00	14.85
3 年以上				
合计	2,457,327.96	100.00	1,513,214.55	100.00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86,705.93	74.95
1—2 年	931,428.81	25.05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718,134.74	100.00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5 其他应收款

6.5.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453,714.95	66,491,949.33	28,315,875.55
合计	30,453,714.95	66,491,949.33	28,315,875.55

6.5.1.1 其他应收款

6.5.1.1.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31,650,272.22	67,439,206.79	32,649,551.48
小计	31,650,272.22	67,439,206.79	32,649,551.48
减：坏账准备	1,196,557.27	947,257.46	4,333,675.93
合计	30,453,714.95	66,491,949.33	28,315,875.55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5.1.1.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623,399.36	22.50	38,376,820.66	56.91
1—2 年	17,498,358.00	55.29	18,255,288.39	27.07
2-3 年	5,854,924.39	18.50	5,167,725.32	7.66
3-4 年	674,000.00	2.13	3,891,230.42	5.77
4-5 年	90,635.00	0.29	1,246,500.00	1.85
5 年以上	411,007.00	1.30	501,642.00	0.74
合计	78,152,323.75	100.00	67,439,206.79	100.00
减：坏账准备	25,008,819.27	3.78	947,257.46	1.42
合计	53,143,504.48		66,491,949.33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07,851.93	22.69
1—2 年	20,517,739.66	62.84
2-3 年	1,305,503.30	4.00
3-4 年	1,104,436.00	3.38
4-5 年	1,903,013.59	5.83
5 年以上	411,007.00	1.26
合计	32,649,551.48	100.00
减：坏账准备	4,333,675.93	15.30
合计	28,315,875.55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5.1.1.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6.5.1.1.3.1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种类	2020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820,000.00	72.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30,272.22	27.90	1,196,557.27	13.55
1.应收其他客户	8,830,272.22	27.90	1,196,557.27	13.55
合计	31,650,272.22	100.00	1,196,557.27	3.78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376,820.66	86.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62,386.13	13.44	947,257.46	10.45
1.应收其他客户	9,062,386.13	13.44	947,257.46	10.45
合计	67,439,206.79	100.00	947,257.46	1.40

6.5.1.1.3.2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19,417,010.00	59.4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3,228,846.48	40.52	4,333,675.93	32.76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3,695.00	0.01		
合计	32,649,551.48	100.00	4,333,675.93	12.27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5 其他应收款(续)

6.5.1.1.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年限
李庆丰	股东借款	14,220,000.00	1-2 年
全体股东	股东承担费用	5,000,000.00	2-3 年
赵跃群	股东借款	3,600,000.00	1-2 年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800,000.00	1-2 年
西柏坡再生项目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	2-3 年

说明：其他应收款-全体股东，公司未分割至各股东。

6.6 存货

6.6.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33,562.75		11,633,562.75	13,564,037.65		13,564,037.65
在产品	10,192,936.49		10,192,936.49	13,038,798.57		13,038,798.57
产成品	47,439,870.19		47,439,870.19	25,980,467.22		25,980,467.22
合计	69,266,369.43		69,266,369.43	52,583,303.44		52,583,303.44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442,122.61		24,442,122.61
在产品	25,323,531.34		25,323,531.34
产成品	28,097,603.59	710,429.00	27,387,174.59
合计	77,863,257.54	710,429.00	77,152,828.54

6.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 6. 30	2019. 12. 31	2018. 12. 31
待抵扣进项税	182,679.88	182,767.96	1,617,501.14
其他			
合计	182,679.88	182,767.96	1,617,501.14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8 固定资产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固定资产	117,021,640.67	122,293,019.94	135,451,528.18	
固定资产清理	319,571.40			
合计	117,341,212.07	122,293,019.94	135,451,528.18	
6.8.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3,250,866.94	205,521,248.95	209,499,131.3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2,243,462.96	72,056,498.03	71,169,791.13	
机器设备	112,781,189.26	123,374,031.03	124,960,111.68	
运输设备	1,679,960.03	3,676,549.03	6,974,469.44	
电子设备	5,003,092.73	4,981,956.73	4,990,669.63	
其他	1,543,161.96	1,432,214.13	1,404,089.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229,226.27	83,228,229.01	74,047,603.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030,448.48	20,020,786.08	16,414,697.13	
机器设备	47,937,292.63	55,292,064.00	47,421,263.29	
运输设备	1,283,385.87	2,761,493.89	5,276,577.84	
电子设备	4,720,715.39	3,939,697.88	3,833,029.38	
其他	1,257,383.90	1,214,187.16	1,102,035.5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7,021,640.67	122,293,019.94	135,451,528.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213,014.48	52,035,711.95	54,755,094.00	
机器设备	64,843,896.63	68,081,967.03	77,538,848.39	
运输设备	396,574.16	915,055.14	1,697,891.60	
电子设备	282,377.34	1,042,258.85	1,157,640.25	
其他	285,778.06	218,026.97	302,053.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7,021,640.67	122,293,019.94	135,451,528.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213,014.48	52,035,711.95	54,755,094.00	
机器设备	64,843,896.63	68,081,967.03	77,538,848.39	
运输设备	396,574.16	915,055.14	1,697,891.60	
电子设备	282,377.34	1,042,258.85	1,157,640.25	
其他	285,778.06	218,026.97	302,053.94	
6.8.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报废固定资产	319,571.40			
合计	319,571.40	-	-	

说明：(1)未办理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 11,562,773.67；(2)闲置机器设备账面原值 2,292,665.20 元；(3)已办理产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1 号生产车间、2 号仓库、3 号生产车间、4 号生产车间、5 号办公楼、6 号研发厂房已全部抵押用于公司借款，抵押期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抵押财产价值 47,990,439.23 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9 在建工程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523,054.33	36,329,054.33	34,274,855.18	
自动切割机及加工中心	9,784,915.20	9,784,915.20	9,784,915.20	
真空挤出机	10,598,290.71	10,598,290.71	10,598,290.71	
预挤出机	2,245,827.54	2,245,827.54	2,245,827.54	
低氮燃烧器	240,354.00	240,354.00		
柴油机车间	8,425,445.35	7,366,686.73	5,552,841.58	
三期 2#临建仓库、三期厂房采暖、给排水及消防室外等		4,846,758.62	4,846,758.62	
四期环评费		18,000.00	18,000.00	
新疆项目	1,228,221.53	1,228,221.53	1,228,221.53	
二、减值准备合计				
自动切割机及加工中心				
真空挤出机				
预挤出机				
低氮燃烧器				
柴油机车间				
三期 2#临建仓库、三期厂房采暖、给排水及消防室外等				
四期环评费				
新疆项目				
三、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	32,523,054.33	36,329,054.33	34,274,855.18	
自动切割机及加工中心	9,784,915.20	9,784,915.20	9,784,915.20	
真空挤出机	10,598,290.71	10,598,290.71	10,598,290.71	
预挤出机	2,245,827.54	2,245,827.54	2,245,827.54	
低氮燃烧器	240,354.00	240,354.00		
柴油机车间	8,425,445.35	7,366,686.73	5,552,841.58	
三期 2#临建仓库、三期厂房采暖、给排水及消防室外等		4,846,758.62	4,846,758.62	
四期环评费		18,000.00	18,000.00	
新疆项目	1,228,221.53	1,228,221.53	1,228,221.53	

说明：

- 1、自动切割机及加工中心、真空挤出机、预挤出机 2016 年购建，一直处于闲置状态。
- 2、新疆项目于 2015 年开始投资建设，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支付各类工程款 16,686,977.97 元，其中已计入在建工程 1,228,221.53 元，计入预付款项 15,458,756.44 元，该项目已停建。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0 无形资产

6.10.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账面原值合计	42,166,413.59	42,166,413.59	42,166,413.59		
土地使用权	41,906,839.92	41,906,839.92	41,906,839.92		
软件及其他	259,573.67	259,573.67	259,573.67		
累计摊销合计	5,763,068.95	5,344,000.57	4,517,071.63		
土地使用权	5,503,495.28	5,084,426.90	4,260,740.42		
软件及其他	259,573.67	259,573.67	256,331.21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36,403,344.64	36,822,413.02	37,649,341.96		
土地使用权	36,403,344.64	36,822,413.02	37,646,099.50		
软件及其他	-		3,242.46		

说明： 位于保定市的纬三路北侧、经西路西侧（土地使用权-保定市国用（2012）第 130600006274 号）以及保定市马坊路南侧（土地使用权-保定市国用（2014）第 130600006662 号）已办理抵押用于公司借款，抵押期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3 日，抵押财产价值 52,030,000.00 元。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20 年 6 月 30 日					
长期待摊费用	1,176,055.34	1,916,100.69	1,501,064.84		1,591,091.1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758,460.92	5,750,547.21	5,332,952.79		1,176,055.3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740,335.49	1,027,374.40	1,009,248.97		758,460.92

6.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891,961.68	4,033,794.25
信用减值损失	26,533,004.10	3,979,950.61	26,533,004.10	3,979,950.61		
可抵扣亏损					9,870,912.56	1,480,636.88
递延收益	861,905.10	129,285.77	861,905.10	129,285.77	985,616.44	147,842.47
合计	27,394,909.20	4,109,236.38	27,394,909.20	4,109,236.38	37,748,490.68	5,662,273.60

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0. 6. 30	2019. 12. 31	2018. 12. 31
预付新疆项目工程款	15,458,756.44	15,458,756.44	14,658,756.44
预付设备款	502,990.00	666,990.00	2,075,949.24
合计	15, 961, 746. 44	16, 125, 746. 44	16, 734, 705. 68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4 短期借款

6.14.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81,102,434.97	52,907,212.47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40,000,000.00	68,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4,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181,102,434.97	126,907,212.47	148,000,000.00

6.14.2 短期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2020 年 6 月 30 日 借款余额	借款年利率	借款期限
浙商银行天津自贸区分行	9,978,711.11	4.79%	2019\7\23 至 2020\7\22
浙商银行天津自贸区分行	31,905,578.56	4.79%	2019\8\2 至 2020\8\1
浙商银行天津自贸区分行	19,218,145.30	4.50%	2020\5\14 至 2021\5\11
光大银行保定长城大街支行	20,000,000.00	5.655%	2019\9\10 至 2020\9\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30,000,000.00	5.10%	2020\5\28 至 2021\5\2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40,000,000.00	5.10%	2020\6\29 至 2021\6\29
工商银行清苑支行	30,000,000.00	3.55%	2020\5\29 至 2021\5\28
合计	181,102,434.97		

6.14.1 短期借款质押抵押保证情况

贷款银行	担保、抵押、质押项目	抵押、质押财产价值	备注
浙商银行天津自贸区分行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光大银行保定长城大街支行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应收账款质押：上海电气电钻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297,800.00	
	应收账款质押：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开发分公司	6,846,900.00	
	应收账款质押：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	7,615,000.00	
	应收账款质押：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6,240,300.00	
	债权质押小计	30,000,000.00	提前归还光大 1000 万元，债权质押尚未解除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0 年 1 月—6 月、2019 年度及 2018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限公司保证借款			
	土地使用权-保定市国用 (2012) 第 130600006274 号		31,830,000.00	
	土地使用权-保定市国用 (2014) 第 130600006662 号		20,200,000.00	
	房地产-保定市房权证字 第 U201400063 号		10,687,500.00	
	房地产-保定市房权证字 第 U201400062 号		6,655,900.00	
	房地产-保定市房权证字 第 U201400058 号		12,482,139.23	
	房地产-保定市房权证字 第 U201400059 号		2,817,500.00	
	房地产-保定市房权证字 第 U201400061 号		7,406,900.00	
	房地产-保定市房权证字 第 U201400060 号		7,940,500.00	
	土地、房（地）产抵押 小计		100,020,439.23	
工商银行清苑支行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 限公司保证借款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5 应付账款

6.15.1 应付账款分类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材料款及设备工程款	31,697,317.31	41,089,114.56	41,629,869.93
合计	31,697,317.31	41,089,114.56	41,629,869.93

说明：应付账款账龄均系 1 年以内

6.16 预收款项

6.16.1 预收款项分类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25,594,412.98	5,072,471.20	8,548,123.52
合计	25,594,412.98	5,072,471.20	8,548,123.52

说明：预收款项账龄均系 1 年以内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短期薪酬		2,439,609.29		2,199,475.36		1,762,897.27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7,893.25		2,148,511.32		1,648,962.70	
	社会保险费		35,684.04		35,684.04		62,338.57	
	住房公积金		15,032.00		14,280.00		51,59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0.00		1,000.00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	辞退福利							
	合计		2,439,609.29		2,199,475.36		1,762,897.27	

6.18 应交税费

税种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280,773.77	1,590,805.63
企业所得税		1,441,326.60
其他税金	234,707.04	166,233.46
合 计	2,515,480.81	3,198,365.69

税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721,361.51
企业所得税	
其他税金	176,855.18
合 计	1,898,216.69

6.19 其他应付款

6.19.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114,833.33		228,640.83
其他应付款	38,619,521.61	77,891,474.64	97,919,831.07
合计	38,734,354.94	77,891,474.64	98,148,471.90

6.19.2 应付利息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4,833.33		228,640.83
合计	114,833.33		228,640.83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9.3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非金融机构借款	31,004,434.00	69,004,434.00	94,589,368.41
借款利息	5,849,119.52	4,761,611.11	3,292,095.17
其他	1,765,968.09	4,125,429.53	38,367.49
合计	38,619,521.61	77,891,474.64	97,919,831.07

说明：2020 年 6 月 30 日非金融机构借款系公司向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31,000,000.00 元。

6.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融资租赁费	2,748,540.79	12,695,729.14	10,247,429.45
合计	2,748,540.79	12,695,729.14	10,247,429.45

6.21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贷方余额重分类	2,483,831.88	3,622,685.56	3,888,631.75
合计	2,483,831.88	3,622,685.56	3,888,631.75

6.22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823,785.60	2,915,973.60	7,52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33,050.57	62,738.57	220,499.78
合计	15,790,735.03	2,853,235.03	7,299,500.22

6.23 递延收益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4,346,394.11	4,905,966.67	6,025,111.80
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9,742,273.11	2,666,867.71	1,435,784.97
合计	14,088,667.22	7,572,834.38	7,460,896.77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4 实收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086,220.00 元，已全部到位。投资者按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本投入情况如下：

投资者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资	股权转让	小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李庆丰	20,868,600.00				20,868,600.00
赵跃群	9,000,000.00				9,000,000.00
王丽娜	2,400,000.00				2,400,000.00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17,122,200.00				17,122,200.00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463,700.00				16,463,700.00
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8,231,720.00		8,231,720.00	8,231,720.00
合计	65,854,500.00	8,231,720.00		8,231,720.00	74,086,220.00
投资者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资	股权转让	小计	2020 年 6 月 30 日
李庆丰	20,868,600.00				20,868,600.00
赵跃群	9,000,000.00				9,000,000.00
王丽娜	2,400,000.00				2,400,000.00
天津东安兄弟有限公司	17,122,200.00				17,122,200.00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463,700.00				16,463,700.00
石家庄高新区京保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8,231,720.00				8,231,720.00
合计	74,086,220.00				74,086,220.00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5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74,145,959.00			74,145,959.00
合计	74,145,959.00			74,145,959.00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74,145,959.00	31,768,280.00		105,914,239.00
合计	74,145,959.00	31,768,280.00		105,914,239.0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	105,914,239.00			105,914,239.00
合计	105,914,239.00			105,914,239.00

6.26 盈余公积

项目	2018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270,322.71			9,270,322.71
合计	9,270,322.71			9,270,322.71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270,322.71	1,390,121.57		10,660,444.28
合计	9,270,322.71	1,390,121.57		10,660,444.28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660,444.28			10,660,444.28
合计	10,660,444.28			10,660,444.28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93,649,679.26	82,347,727.13	78,556,414.65
加：本期净利润	-6,483,716.01	12,692,073.70	3,791,312.48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0,121.57	
本期利润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87,165,963.25	93,649,679.26	82,347,727.13

6.2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蜂窝式催化剂	44,766,418.14	199,000,165.19
主营业务收入-板式催化剂	18,734,662.39	68,268,537.66
其他业务收入	311,440.61	447,621.83
营业收入合计	63,812,521.14	267,716,324.68
营业成本-蜂窝式催化剂	36,564,859.38	148,731,101.74
营业成本-板式催化剂	10,918,713.71	47,021,373.04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47,483,573.09	195,752,474.78
项目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蜂窝式催化剂	130,838,827.52	
主营业务收入-板式催化剂	57,831,178.76	
其他业务收入	534,300.32	
营业收入合计	189,204,306.60	
营业成本-蜂窝式催化剂	105,767,545.06	
营业成本-板式催化剂	38,348,643.00	
其他业务成本	109,725.85	
营业成本合计	144,225,913.91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建税	236,294.42	1,304,793.47	969,685.80
房产税	218,198.76	436,397.50	417,435.97
教育费附加	101,269.04	559,197.20	415,574.36
土地使用税	94,746.00	298,566.94	251,193.9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512.69	372,798.13	277,049.58
印花税	20,119.00	101,669.30	141,905.67
其他	18,427.20	320,619.80	198,653.80
合计	756,567.11	3,394,042.34	2,671,499.12

6.30 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咨询服务费	2,698,838.49	9,611,520.81	321,813.81
运费	1,520,858.02	6,454,972.71	8,118,769.02
差旅费	490,022.46	1,418,156.25	1,598,632.95
工资	1,491,478.47	1,377,648.76	3,726,893.19
招待费	317,729.05	804,611.38	455,972.48
检测费	117,520.98	175,199.12	368,909.11
中标服务费	76,879.89	233,627.45	-
保险	90,593.23	615,964.25	670,644.62
住房公积金	101,160.00	227,940.00	274,314.00
标书费	24,861.85	174,420.99	-
福利费	10,380.80	10,132.61	-
办公费	9,710.99	127,358.01	38,427.29
招标代理费	9,433.96	435,110.54	-
折旧费	5,445.33	9,818.30	177,753.58
交通费	3,328.00	58,057.71	31,977.70
邮递费	2,714.87	2,436.83	4,772.17
车辆费用	-	-	254,115.04
服务费	-	-	1,232,295.10
离职补偿	-	43,584.00	-
市场费用	-	-	551,195.64
其他	216,878.06	228,508.26	1,828,147.71
合计	7,187,834.45	22,009,067.98	19,654,633.41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1 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资	1,477,386.00	3,119,798.96	2,803,802.44
废弃物处置服务费	1,185,530.16	2,090,645.87	-
福利费	587,454.69	1,052,436.08	1,120,762.69
折旧费	650,260.97	1,312,151.40	1,063,128.16
检验费	370,685.04	106,563.02	310,721.80
无形资产摊销	419,068.38	826,928.94	664,733.16
办公费	147,534.90	412,576.80	309,464.39
招待费	143,300.11	325,628.64	708,976.42
装饰装修费	124,585.38	118,216.67	421,216.79
保安服务费	121,368.82	285,631.02	302,373.90
车辆费用	116,600.84	339,605.13	500,175.35
通讯费	113,877.00	145,008.00	188,116.34
审计费	94,339.62	71,168.72	113,757.10
垃圾清运费	67,080.00	122,900.00	924,438.38
保险费	67,781.17	580,696.61	642,018.81
住房公积金	63,068.00	124,958.00	137,780.00
维修费	45,779.87	150,333.29	65,385.13
法务费	46,418.00	187,358.64	361,826.59
水电气费	37,687.68	115,056.68	182,168.42
差旅费	38,395.49	420,520.50	304,688.18
交通费	20,152.30	50,432.79	37,637.55
咨询服务费	20,000.00	678,174.53	321,396.35
其他	1,041,448.73	444,815.63	3,884,071.36
合计	6,999,803.15	13,081,605.92	15,368,639.31

6.31 研发费用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研发费用	3,246,378.14	3,393,867.71	5,914,435.47
合计	3,246,378.14	3,393,867.71	5,914,435.47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3 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利息费用	6,907,005.29	15,741,461.58
减:利息收入	125,298.88	246,747.42
利息净支出	6,781,706.41	15,494,714.16
汇兑损失		
减: 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银行手续费	582,863.64	530,358.35
贴息支出	63,104.25	547,785.12
合计	7,427,674.30	16,572,857.63

项目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18,000,822.26
减:利息收入	56,021.00
利息净支出	17,944,801.26
汇兑损失	36,250.00
减: 汇兑收益	
汇兑净损失	36,250.00
银行手续费	52,210.45
贴息支出	155,854.73
合计	18,189,116.44

6.34 其他收益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732,081.02	2,462,563.15	2,201,145.13
合计	732,081.02	2,462,563.15	2,201,145.13

6.3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对子公司的投资损失	-1,182,010.00		-1,281,665.16
合计	-1,182,010.00		-1,281,665.16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3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7,599.32	-42,800.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175,018.18	-3,578,207.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9,299.81	3,386,418.47	
合计	6,878,119.05	-234,589.55	-

6.3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22,008,699.84
存货减值损失			-710,429.00
合计	-	-	21,298,270.84

6.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其他	23,896.57	189,444.72	816,315.13
合计	23,896.57	189,444.72	816,315.13

6.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盘亏、报废损失	3,666,031.02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0.00		20,000.00
税款滞纳金			355,663.46
其他		271,216.54	56,390.57
合计	3,686,031.02	271,216.54	432,054.03

6.4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0 年 1 月—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6,302.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53,037.22	2,114,884.94
合计	-	3,119,339.90	2,114,884.94

7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7.1 应收账款

7.1.1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种类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5,895.80	1.46	3,505,895.8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6,174,383.70	98.54	14,862,031.98	6.29	225,416,450.81	100.00	25,542,945.96	11.33
1.应收其他客户	236,174,383.70	98.54	14,862,031.98	6.29	225,416,450.81	100.00	25,542,945.96	11.33
合计	239,680,279.50	100.00	18,367,927.78	7.66	225,416,450.81	100.00	25,542,945.96	11.33

7.1.2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	金额	%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3,502,400.00	1.55	31,142.88	0.8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23,120,882.72	98.45	21,933,595.74	9.85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合计	226,623,282.72	100.00	21,964,738.62	9.69

7.1.3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6,396,408.11	77.77	152,498,978.79	67.65
1—2 年	20,042,162.62	8.36	26,803,460.52	11.89
2-3 年	21,355,064.41	8.91	28,814,024.68	12.78
3-4 年	7,470,456.47	3.12	8,763,876.47	3.89
4-5 年	290,939.99	0.12	1,123,229.36	0.50
5 年以上	4,125,247.90	1.72	7,412,881.00	3.29
合计	239,680,279.50	100.00	225,416,450.81	100.00
减：坏账准备	18,367,927.78	7.66	25,542,945.96	11.33
合计	221,312,351.72		199,873,504.85	

7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8,493,848.19	43.46
1—2 年	56,764,558.59	25.05
2-3 年	15,868,282.37	7.00
3-4 年	1,123,229.36	0.50
4-5 年	9,805,257.67	4.33
5 年以上	44,568,106.54	19.67
合计	226,623,282.72	100.00
减：坏账准备	21,964,738.62	9.69
合计	204,658,544.10	

7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 其他应收款

7.2.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3,143,504.48	111,811,933.81	70,631,808.35
合计	53,143,504.48	111,811,933.81	70,631,808.35

7.2.1.1 其他应收款

7.2.1.1.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78,152,323.75	112,759,191.27	74,848,602.41
小计	78,152,323.75	112,759,191.27	74,848,602.41
减：坏账准备	25,008,819.27	947,257.46	4,216,794.06
合计	53,143,504.48	111,811,933.81	70,631,808.35

7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1.1.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623,399.36	68.61	83,696,805.14	74.23
1—2 年	17,498,358.00	22.39	18,255,288.39	16.19
2-3 年	5,854,924.39	7.49	5,167,725.32	4.58
3-4 年	674,000.00	0.86	3,891,230.42	3.45
4-5 年	90,635.00	0.12	1,246,500.00	1.11
5 年以上	411,007.00	0.53	501,642.00	0.44
合计	78,152,323.75	100.00	112,759,191.27	100.00
减：坏账准备	25,008,819.27	32.00	947,257.46	0.85
合计	53,143,504.48		111,811,933.8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606,902.86	66.28
1—2 年	20,517,739.66	27.41
2-3 年	1,305,503.30	1.74
3-4 年	1,104,436.00	1.48
4-5 年	1,903,013.59	2.54
5 年以上	411,007.00	0.55
合计	74,848,602.41	100.00
减：坏账准备	4,216,794.06	5.97
合计	70,631,808.35	

7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2.1.1.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7.2.1.1.3.1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种类	2020 年 6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369,984.48	88.76	23,812,262.00	34.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82,339.27	11.24	1,196,557.27	13.62
1.应收其他客户	8,782,339.27	11.24	1,196,557.27	13.62
合计	78,152,323.75	100.00	25,008,819.27	32.00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696,805.14	91.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62,386.13	8.04	947,257.46	10.45
1.应收其他客户	9,062,386.13	8.04	947,257.46	10.45
合计	112,759,191.27	100.00	947,257.46	0.84

6.5.1.1.3.2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已发生损失模型计提）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	62,004,994.48	82.8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2,839,912.93	17.15	4,333,675.93	32.84
其他不重大的款项	3,695.00	0.01		
合计	74,848,602.41	100.00	4,333,675.93	5.63

7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5.1.1.4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列示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年限
李庆丰	股东借款	14,220,000.00	1-2 年
全体股东	股东承担费用	5,000,000.00	2-3 年
赵跃群	股东借款	3,600,000.00	1-2 年
北京天河	内部往来	23,812,262.00	1 年以内
新疆天河	暂列投资款	22,737,722.48	1 年以内

说明：其他应收款-全体股东，公司未分割至各股东。

7.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止期间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蜂窝式催化剂	44,766,418.14	199,000,165.19
主营业务收入-板式催化剂	18,734,662.39	68,268,537.66
其他业务收入	311,440.61	447,621.83
营业收入合计	63,812,521.14	267,716,324.68
营业成本-蜂窝式催化剂	36,564,859.38	148,731,101.74
营业成本-板式催化剂	10,918,713.71	47,021,373.04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合计	47,483,573.09	195,752,474.78
项目	201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蜂窝式催化剂	130,838,827.52	
主营业务收入-板式催化剂	57,831,178.76	
其他业务收入	534,300.32	
营业收入合计	189,204,306.60	
营业成本-蜂窝式催化剂	105,767,545.06	
营业成本-板式催化剂	38,348,643.00	
其他业务成本	109,725.85	
营业成本合计	144,225,913.91	

8 或有事项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新疆昌吉州国土资源局昌吉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宗地编号为 08-002-00074 号 106.662 亩工业用地，土地价款 8,362,800.00 元。合同约定：受让人所购宗地建设项目在 2017 年 10 月 19 日之前竣工，受让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日期或同意延建所另行约定日期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向出让人支付相当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总额千分之一违约金。受让人不能开工的，应提前 30 日向出让人提出延建申请，经出让人同意延建的，其项目竣工时间相应顺延，但延建期限不得超过一年。

上述宗地所建项目自 201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处于停建状态，工程未竣工，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延迟建设未经出让人书面同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工程已延期 984 天，如按照合同约定，新疆天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需要支付违约金 8,228,995.20 元。

9 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10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管理层批准通过。

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日期：2020 年 8 月 20 日